

江西省教育厅

关于组织推荐 2022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的 通知

各设区市教育局、有关高校：

为支持国际中文教育可持续高质量发展，根据各国实际需求，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将启动 2022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推荐工作。按照“个人申请、单位推荐、统一考试、择优录取”规则推荐教师，请各单位认真做好推荐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推荐工作请参照《关于组织推荐 2022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人选工作的函》（语言中心〔2022〕87 号）（见附件）。

2. 申请人须登录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服务平台（<http://pmplatform.chinese.cn>）进行网上报名。申请表格采取网上填写，未在网上填写表格的将不予受理。申请人须登录平台进行网上注册。填写后，下载打印纸质表格《国家公派出国教师申请表》提交有关部门审核。学校须为教师附推荐信并审核教师提交的申请表，按要求签署意见、签名并加盖学校公章后提交至我处。此次中方合作院校除审核纸质材料外，还要在平台进行审核，操作说明及具体要求见附

件。

3. 请各单位仔细阅读附件，根据附件中的申请条件等要求认真审核申请人员资格和申请材料，确保推荐人选质量。

请各单位接此通知后即着手组织推荐工作。各推荐单位务必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 16:00 前将推荐材料一式两份寄送至我处（邮寄请以邮政特快专递方式），逾期未收到纸质盖章材料视作无推荐人选。

联系人：胡悦

电 话：0791-86765219

电子邮件：565146266@qq.com（请将附件中“附件 3：推荐教师名单汇总表”电子可编辑版发送至此邮箱）

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赣江南大道 2888 号 1901 室 330038

附件：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函件《关于组织推荐 2022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人选工作的函》（语言中心〔2022〕87 号）

江西省教育厅国际合作与交流处

2022 年 5 月 25 日

